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渝港國際有限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3301-07室。

年內，本集團曾經營下列主要業務：

- (i) 買賣汽車部件；
- (ii) 物業及其他投資；及
- (iii) 製造及銷售禮物盒、手錶盒及眼鏡盒。

2. 採用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首次對本年度財務報告生效。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規定於本期間之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所產生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本期稅項），以及主要因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與未使用稅務虧損結轉所產生於未來期間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遞延稅項）之會計基準。

此會計實務準則之修訂對本財務報告之主要影響載列如下：

衡量及確認：

- 有關作稅務用途之資本免稅額與作財務報告用途之折舊兩者之差額，及其他應課稅與可扣減之暫時性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一般會作出全數撥備。過往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只會於有關時差於可預見將來可能實現的情況下方會確認；及
- 過往／本期間產生之稅務虧損如將來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則就該等稅務虧損而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披露：

- 現時有關附註之披露規定，較過往更為廣泛。該等披露，包括本年度會計盈利／（虧損）及稅務支出之對賬，已呈列於財務報告附註11及29。

該等轉變之詳情及因而產生之上年度調整已包括於財務報告附註3之遞延稅項會計政策及附註20。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撰基準

此等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撰。除下述投資物業及若干股本投資定期重新計算外，財務報告乃按過往成本法編撰。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其實際收購之日起計算或計算至其實際出售之日止。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存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財務及經營決策以自業務獲取利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之損益賬。所擁有附屬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乃指本集團與其他人士透過合約安排承擔及控制之經濟活動。合營公司以獨立實體形式經營，其權益由本集團與其他人士擁有。

合營各方間之合營協議規定合營各方之注資、合營期及解散時變現資產之基準。合營公司營運之盈虧及任何資產增值分派均由合營各方按彼等各自之注資比例，或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分攤。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合營公司 (續)

合營公司：

- (a) 倘本公司對合營公司有單一控制權，則視為附屬公司；
- (b) 倘本公司對合營公司並無單一控制權，但有共同控制權，則視為共同控制機構；
- (c) 倘本公司並無單一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但持有合營公司註冊資本不少於20%，且可對合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視為聯營公司；
- (d) 倘本公司持有合營公司註冊資本少於20%，且無共同控制權或未能對合營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視為長期投資。

共同控制機構

共同控制機構指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而合營各方概無對共同控制機構之經濟活動有單一控制權。

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機構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已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所擁有共同控制機構之權益乃根據股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收購共同控制機構所產生之商譽或負值商譽列作本集團所擁有共同控制機構權益之部份。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機構以外而由本集團持有不少於20%之附投票權股權作長線投資，並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所擁有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根據股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收購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或負值商譽自列作本集團所擁有聯營公司之權益。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負值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機構所產生之負值商譽指本集團所佔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鑑別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值超逾收購成本。

倘負值商譽乃關於可於收購計劃鑑別及可合理計算，但於收購日期並非可鑑別負債之日後虧損及開支，則於日後虧損及開支確認時，部份負值商譽將於綜合損益表列作收入。

倘負值商譽並非關於在收購日期之可鑑別日後虧損及開支，則負值商譽將按所購可折舊／可攤銷資產餘下之平均可使用期以分期方式於綜合損益表入賬。超逾所收購非貨幣資產公平值之任何負值商譽將即時入賬列作收入。

倘屬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機構，則尚未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入賬之任何負值商譽將以賬面值入賬，而非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另行入賬。

於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機構時，出售盈虧乃參考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其中包括並無於綜合損益表及任何相關儲備入賬(視情況而定)之負值商譽應佔數額。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指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之財務或營運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者。關連人士亦包括共同受控制或受重大影響之人士。關連人士可為個人或公司。

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資產減值，或有跡象顯示曾於以往年度確認之資產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經已減少，則於各結算日作出估計。倘出現上述跡象，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乃按資產之使用值或淨售價兩者之較高者計算。

減值虧損僅會於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數額時方會確認。除非資產乃以重估數額列賬，否則減值虧損於出現時自損益表扣除。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根據該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3. 主 要 會 計 政 策 概 要 (續)

資 產 減 值 (續)

倘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則先前確認入賬之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作計算資產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減少，惟減少數額不會高於原已計算之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除非資產乃以重估數額列賬，否則減值虧損之減少於產生時計入損益表。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之減少根據該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固 定 資 產 及 折 舊

固定資產(投資物業除外)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固定資產成本包括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致現時工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計成本。固定資產使用後所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會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有關開支明確顯示可提高預期日後使用有關固定資產之經濟效益，則有關開支將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

固定資產之折舊按直線法計算，於每項資產之估計可使用期內撇銷其成本。計算折舊所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長期租約土地	按租約年期
樓宇	2%
租約物業裝修	20%
傢具及裝置	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及遊艇	20%
廠房及機器	10%
模具	15%

出售或棄置固定資產之盈虧指有關資產之出售淨收益與其賬面值之差額，均會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建築工程及發展已完成並擬就其投資潛力而長期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權益，而有關租金收入按公平磋商釐定。該等物業不予折舊，並按每個財政年度終結時專業估值所得之公開市值入賬。惟尚未屆滿之租期不超過二十年者，則以當時之賬面值按租約之剩餘年期撥備。

投資物業價值之變動均列作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變動。倘個別投資物業之儲備總額不足以彌補有關減值，則減值之剩餘部份會自損益表扣除。其後之任何重估增值計入損益表，惟以先前扣除之減值為限。

於出售投資物業時，根據以往估值變現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有關部份將撥入損益表。

租購合約資產

凡將擁有資產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法定所有權除外)轉嫁予本集團之租約，均視為融資租約。於租購合約開始時，資產之成本將按有關最低租約付款額之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有關承擔(不包括利息部份)一併入賬，以反映購買及融資兩種性質。此等資產列作固定資產，並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根據租購合約所持資產之財務費自損益表扣除，而租約期內每段期間所扣除之數額保持不變。

經營租約

凡擁有資產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由出租公司保留之租約，均視作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公司，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之資產列作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約應收之租金則以直線法按有關租期計入損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將按直線法於租約期內自損益表扣除。

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投資指擬長期持有之會所債券，乃按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可換股債券及票據

擬長期持有之可換股債券及票據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入賬。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其他投資

持作賺取資本收益之上市證券投資已列作其他投資，乃持作長期持有或買賣用途。

其他投資均按個別投資於結算日之市價計算之公平值入賬。證券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盈虧均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或自損益表扣除。

存貨

存貨就任何陳舊或滯銷項目作出適當撥備後，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成本包括直接原料成本、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扣除所有銷售及分銷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表內確認，如該項所得稅與已於股東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或與於股東權益不同期間入賬之項目有關，則於股東權益確認。

在結算日時資產與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須按負債法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應注意下列各點：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的起因，是由於商譽，或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之資產或負債，與及在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之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性差異不甚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則屬例外。

對於所有可於稅務上扣減之暫時性差異、承前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稅項虧損，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承前未用稅項資產及未用稅項虧損的，則遞延稅項資產一律確認入賬，惟應注意下列各點：

- 倘若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起因，是由於負商譽或在一宗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之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只有在暫時性差異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異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每個結算日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相關稅項資產的全部或部分，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相反，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抵扣相關稅項資產的全部或部分時，則確認過往不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會用作衡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以結算日當日已經生效或大致上已經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外幣

本集團之財政紀錄及財務報告均以港元為單位。外幣交易乃按個別交易日之適用匯率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匯兌差額均列入綜合損益表。

綜合賬目時，海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機構及聯營公司按投資淨額法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共同控制機構及聯營公司之損益賬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該等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則按結算日之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換算差額計入匯兌變動儲備。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產生當日之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年內產生之海外附屬公司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動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以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手頭現金、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度流通之投資，減須於要求時即時償還之銀行透支，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方面不可或缺之一部份。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指並無限制用途之資產。

確認收入

倘收入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並能作出可靠計算，方會按下列基準予以入賬：

- (a) 就貨品之銷售而言，在與所有權有關之主要風險及報酬轉予買家後，且本集團對該等售出之貨品及物業已無參與所有權之管理或實際控制權時入賬；
- (b) 物業之租金收入在租約期內按直線基準入賬；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確認收入 (續)

- (c)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未償還本金額及有關利率計算入賬；
- (d) 股息在股東應收款項之權利確立時入賬；及
- (e) 出售上市證券於交易日入賬。

股息

董事擬派之末期股息於資產負債表之股本及儲備一項中另行列作保留盈利之分配，直至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為止。當股東批准及宣派股息時，則列作負債。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可同時建議派付及宣派。其後，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即入賬列作負債。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

除確利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確利達國際」)及其附屬公司(有關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見下文)外，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僱員設立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供款乃根據僱員之基本薪金若干百分比計算，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基金管理。

僱員於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供款後，可全數領取僱主之供款。本公司附屬公司確利達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確利達集團」)為獲選參與計劃之合資格僱員設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之資產與確利達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基金管理。供款乃按特定比率計算，並於根據該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當僱員於全數領取確利達集團僱主供款前退出該計劃，則確利達集團可以有關沒收之供款扣減日後應付之供款。

於推行強積金計劃後，確利達集團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重組退休福利安排。確利達集團已就退休福利計劃獲得強制性公積金之豁免。此外，確利達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參與認可強積金計劃，提供多項計劃供現有僱員選擇。所有新僱員均須參與強積金計劃。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僱員福利 (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透過購股權計劃，以向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功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財務影響並無記錄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為止。此外，購股權之成本亦無記錄於損益表或資產負債表。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由本公司按股份面值記錄作額外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逾股份面值之數額，則由本公司計入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自未行使購股權登記冊內刪除。

僱傭條例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若干僱員已於本集團服務滿指定要求之年期，因此可於終止聘用時根據香港僱傭條例領取長期服務金。倘終止聘用符合僱傭條例所述之條件，則本集團須支付該等款項。

本集團已就預期於可見將來須支付之長期服務金確認撥備。該撥備乃根據僱員截至結算日由於為本集團服務而賺取、而本集團因此須於可見將來支付之款項最準確估計而計算。

有薪假期結轉

本集團按年根據僱員之聘用合約向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在若干情況下，截至結算日仍未支取之假期可予以結轉，並由有關僱員於來年支取。本集團將就僱員年內賺取並予以結轉之有薪假期之預期日後成本於結算日入賬列為應計項目。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以兩種分類方式呈列：(i)以業務分類，屬主要分類報告；及(ii)以地區分類，屬次要分類報告。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業務性質及所提供產品與服務個別策劃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類指提供產品與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須承擔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類之風險及回報。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經銷汽車部件分類經銷主要用作製造汽車之汽車部件；
- (b) 製造及銷售包裝產品分類生產禮物盒、手錶盒、眼鏡盒及文具作轉售；及
- (c) 物業及其他投資分類包括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及證券投資之收入或虧損。

在決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益及業績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劃分。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分類資料 (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按業務劃分之收益、溢利／(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與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經銷 汽車部件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包裝產品 千港元	物業及 其他投資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外界客戶	<u>12,722</u>	<u>191,898</u>	<u>546</u>	<u>—</u>	<u>205,166</u>
分類業績	<u>(19,866)</u>	<u>33,035</u>	<u>55,250</u>	<u>—</u>	<u>68,419</u>
未分配開支淨額					8,922
利息及股息收入					30,604
融資成本					(5,313)
應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一間共同控制機構	—	—	1,215	—	1,215
聯營公司	—	—	22,934	—	22,934
除稅前溢利					126,781
稅項					(9,323)
少數股東權益					(10,191)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u>107,267</u>
分類資產	34,762	349,148	1,103,435	—	1,487,345
所擁有一間共同控制機構之權益	—	—	5,304	—	5,304
所擁有聯營公司之權益	—	—	623,518	—	623,518
未分配資產					143,749
資產總值					<u>2,259,916</u>
分類負債	5,560	32,605	—	—	38,165
未分配負債					263,780
負債總額					<u>301,945</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	(2,675)	—	(653)	(3,328)
確認負值商譽	—	7,755	526	—	8,281
折舊	—	(7,493)	—	(4,633)	(12,126)
重估投資物業之減值	—	—	(6,332)	—	(6,332)
呆賬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6,887)	2,544	—	—	(4,343)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	—	91,116	—	91,116
出售其他投資之虧損	—	—	(17,214)	—	(17,214)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4. 分 類 資 料 (續)

(a) 業 務 分 類 (續)

下 表 呈 列 本 集 團 於 二 零 零 二 年 按 業 務 劃 分 之 收 益、溢 利 / (虧 損) 及 若 干 資 產、負 債 與 開 支 之 資 料。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二 年 (重 列)

	經 銷 汽 車 部 件 千 港 元	製 造 及 銷 售 包 裝 產 品 千 港 元	物 業 及 其 他 投 資 千 港 元	未 分 配 千 港 元	綜 合 千 港 元
分 類 收 益：					
銷 售 外 界 客 戶	23,528	218,895	413	—	242,836
分 類 業 績	(49,074)	34,886	(124,337)	—	(138,525)
未 分 配 開 支 淨 額					(14,727)
利 息 及 股 息 收 入					31,630
融 資 成 本					(12,199)
應 佔 下 列 公 司 溢 利 及 虧 損：					
一 間 共 同 控 制 機 構	—	—	(5,325)	—	(5,325)
聯 營 公 司	—	—	6,751	—	6,751
除 稅 前 虧 損					(132,395)
稅 項					(5,668)
少 數 股 東 權 益					(13,305)
股 東 應 佔 日 常 業 務 虧 損 淨 額					(151,368)
分 類 資 產	120,566	258,811	815,514	—	1,194,891
所 擁 有 一 間 共 同 控 制 機 構 之 權 益	—	—	4,660	—	4,660
所 擁 有 聯 營 公 司 之 權 益	—	—	608,848	—	608,848
未 分 配 資 產					301,914
資 產 總 值					2,110,313
分 類 負 債	4,656	32,808	—	—	37,464
未 分 配 負 債					178,030
負 債 總 額					215,494
其 他 分 類 資 料：					
資 本 開 支	—	(25,371)	—	(28,441)	(53,812)
確 認 負 值 商 譽	—	6,245	526	—	6,771
折 舊	—	(6,727)	—	(5,425)	(12,152)
重 估 投 資 物 業 之 減 值	—	—	(500)	—	(500)
呆 賬 撥 備 撥 回 / (撥 備) 淨 額	(15,636)	1,500	(57,359)	—	(71,495)
存 貨 撥 備	—	(6,957)	—	—	(6,957)
其 他 投 資 之 未 變 現 虧 損	—	—	(58,797)	—	(58,797)
出 售 其 他 投 資 之 收 益	—	—	951	—	951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4. 分類資料 (續)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益及若干資產與資本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二 零 零 三 年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北美洲 及南美洲 千港元	歐盟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外界客戶	<u>47,149</u>	<u>10,100</u>	<u>66,284</u>	<u>64,624</u>	<u>17,009</u>	<u>205,166</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2,140,438</u>	<u>119,478</u>	—	—	—	<u>2,259,916</u>
資本開支	<u>3,328</u>	—	—	—	—	<u>3,328</u>
二 零 零 二 年 (重列)						
分類收益：						
銷售外界客戶	<u>50,172</u>	<u>23,528</u>	<u>89,764</u>	<u>58,063</u>	<u>21,309</u>	<u>242,836</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1,940,260</u>	<u>170,053</u>	—	—	—	<u>2,110,313</u>
資本開支	<u>48,927</u>	<u>4,885</u>	—	—	—	<u>53,812</u>

5. 營業額、收益及收入

營業額為年內售出之貨物(減去退貨及貿易折扣)之發票淨值與投資物業已收及應收租金收入之總和。

本集團營業額、其他收益及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 零 零 三 年 千港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物	<u>204,620</u>	<u>242,423</u>
租金收入	<u>546</u>	<u>413</u>
	<u>205,166</u>	<u>242,836</u>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營業額、收益及收入 (續)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其他收益及收入		
利息收入	29,451	29,832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153	1,798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99	—
已確認負值商譽	8,281	6,771
認股權證認購儲備於到期時確認為收入	25,674	—
其他	7,339	2,505
	<u>71,997</u>	<u>40,906</u>

6.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呆賬撥備淨額	(4,343)	(71,495)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6,332)	(500)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91,116	(58,797)
出售其他投資之收益／(虧損)	(17,214)	951
計作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	(3,683)
可換股票據減值撥備撥回	2,340	—
	<u>65,567</u>	<u>(133,524)</u>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7. 經營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出售存貨成本	154,741	175,470
存貨撥備	—	6,957
折舊	12,126	12,152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收益)	(99)	184
經營租約之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金	3,870	4,300
核數師酬金	1,416	1,774
職工成本(包括董事)：		
工資及薪金	33,727	34,474
退休金供款	1,066	1,043
減：沒收供款	(30)	(20)
退休金供款淨額*	<u>1,036</u>	<u>1,023</u>
	<u>34,763</u>	<u>35,497</u>
出售可換股票據收益	(4,000)	—
租金收入總額及淨額	(546)	(41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u>1,013</u>	<u>(116)</u>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供扣減日後退休金計劃供款之沒收供款(二零零二年：無)。

8.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306	637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	5,000	11,557
租購合約利息	7	5
	<u>5,313</u>	<u>12,199</u>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9. 董 事 酬 金

年內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之董事酬金如下：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袍 金	1,500	1,300
其 他 酬 金：		
基 本 薪 金、房 屋 津 貼、其 他 津 貼 及 實 物 利 益	6,240	6,069
花 紅	3,200	2,600
退 休 金 計 劃 供 款	48	48
	<u>10,988</u>	<u>10,017</u>

袍金包括1,5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00,000港元)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數額。年內，並無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二零零二年：無)。

本年度並無訂立有關董事免收或同意免收任何酬金之安排。

薪酬在下列範圍之董事人數如下：

	董 事 人 數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無— 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 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 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 2,500,000港元	—	2
2,500,001港元— 3,000,000港元	2	—
	<u>7</u>	<u>7</u>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0. 五 名 最 高 薪 僱 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二零零二年：四名)董事，有關董事之薪酬詳情已載於上文附註9。其餘兩名(二零零二年：一名)非董事之最高薪僱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基本薪金、花紅、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3,750	2,946
花紅	500	1,0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4	102
	<u>4,364</u>	<u>4,048</u>

薪酬在下列範圍之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 員 人 數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1,500,001港元— 2,0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 3,0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 4,500,000港元	—	1
	<u>2</u>	<u>1</u>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1. 稅 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作撥備。香港利得稅之增加將於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評稅年度起生效,並因而適用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重 列)
本集團:		
現期—香港		
本年度撥備	4,351	2,68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77	(141)
	<u>4,728</u>	<u>2,548</u>
遞延(附註29)	(672)	—
	<u>4,056</u>	<u>2,548</u>
應佔下列公司之稅項:		
一間共同控制機構	572	—
聯營公司	4,695	3,120
	<u>9,323</u>	<u>5,668</u>
本年度稅項開支	<u>9,323</u>	<u>5,668</u>

按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虧損)之稅項開支以及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及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	千 港 元	%
			(重 列)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26,781</u>		<u>(132,395)</u>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22,187	17.5	(21,182)	16.0
過往年度之稅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77	0.3	(141)	0.1
毋須繳稅之收入	(30,377)	(24.0)	(7,027)	5.3
不獲扣稅之支出	30,592	24.1	20,640	(15.6)
動用過往年度之承前稅務虧損	(17,623)	(13.9)	—	—
不宜與其他集團公司之應課稅				
收入對銷之集團公司應計虧損	4,883	3.9	13,990	(10.6)
其他	(716)	(0.6)	(612)	0.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u>9,323</u>	<u>7.3</u>	<u>5,668</u>	<u>(4.4)</u>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2. 股 東 應 佔 日 常 業 務 溢 利 / (虧 損) 淨 額

於本公司財務報告內所列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31,83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虧損淨額為9,454,000港元)。

13. 股 息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建議末期 — 每股普通股0.002港元(二零零二年：無)	<u>16,907</u>	<u>—</u>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方可作實。概無宣派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財政年度之中期股息。

14. 每 股 盈 利 / (虧 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107,26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重列虧損淨額151,368,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53,321,700股(二零零二年：8,453,321,7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該年度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111,392,000港元(已就將可換股票據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而節省之利息作出調整)而計算。計算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之該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數目8,453,321,700股，與假設該年度將所有可換股票據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而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09,090,909股之總和。該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對該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行使之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票據對該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呈列該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固定資產

本集團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具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及 遊艇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17,261	4,056	18,129	2,337	19,666	24,985	6,634	293,068
添置	552	54	1,035	65	—	549	1,073	3,328
出售	—	—	(4)	(7)	(615)	—	—	(626)
撇銷	—	—	—	—	(2,907)	—	—	(2,907)
轉撥往投資物業	(9,101)	—	—	—	—	—	—	(9,101)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8,712	4,110	19,160	2,395	16,144	25,534	7,707	283,762
累積折舊：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3,465	2,385	9,126	1,968	14,457	13,628	3,383	58,412
本年度撥備	4,671	406	1,553	147	2,301	2,170	878	12,126
出售	—	—	(1)	(7)	(528)	—	—	(536)
撇銷	—	—	—	—	(2,907)	—	—	(2,907)
轉撥往投資物業	(1,669)	—	—	—	—	—	—	(1,669)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67	2,791	10,678	2,108	13,323	15,798	4,261	65,426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245	1,319	8,482	287	2,821	9,736	3,446	218,336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796	1,671	9,003	369	5,209	11,357	3,251	234,656

本集團上述租賃土地及樓宇均以下列租約持有：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合計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長期租約	75,189	3,955	79,144
中期租約	34,789	78,312	113,101
	109,978	82,267	192,245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5. 固定資產 (續)

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之信貸擔保(財務報告附註3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租購合約所持有之固定資產辦公室設備賬面淨值為零港元(二零零二年：28,000港元)。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年初	5,500	6,000
轉撥往固定資產	7,432	—
重估減值	(6,332)	(500)
年終	<u>6,600</u>	<u>5,500</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按長期租約持有。

上述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香港)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就該項投資物業於現有用途之基礎下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價值進行重估。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之信貸擔保(財務報告附註35)。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負值商譽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負值商譽如下：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79,465
增持附屬公司之權益投資所產生	25,070
	<u>104,535</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535
累積確認為收入：	
年初	36,547
年內確認為收入	7,755
	<u>44,302</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30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0,233</u>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2,918</u>

負值商譽乃按年率10%以直線基準於綜合損益賬確認。

18. 所擁有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105,759	105,75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90,266	1,795,64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0,603)	(21,991)
	<u>1,885,422</u>	<u>1,879,413</u>

除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一筆9,317,000港元款項以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最優惠貸款利率加2厘之年息計息外，應收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8. 所 擁 有 附 屬 公 司 權 益 (續)

於 結 算 日 主 要 附 屬 公 司 之 詳 情 如 下 :

名 稱	註 冊 成 立 / 註 冊 及 營 業 地 點	已 發 行 及 繳 足 / 註 冊 股 本 面 值	本 公 司 應 佔 股 權 百 分 比		主 要 業 務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Big Brother Resource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 香 港	1 美 元	100	100	持 有 物 業
Bookman Propertie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 香 港	1 美 元	100	100	投 資 上 市 證 券
澤 創 投 資 有 限 公 司	香 港	2 港 元	100	100	持 有 物 業
Dynamic A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100	100	投 資 控 股
Faircom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100	100	投 資 控 股
Ferrex Holding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100	100	投 資 控 股
Funrise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100	100	投 資 控 股
First River Investment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100	100	投 資 控 股
Grand Island Development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100	100	投 資 控 股
漢 暉 貿 易 有 限 公 司	香 港	2 港 元	100	100	辦 公 室 管 理
Joywell Holding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100	—	投 資 控 股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所擁有附屬公司權益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京俊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持有物業
萬橋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明樂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提供借貸
Megaspace As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持有物業
偉協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持有物業
Regulator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Senico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一般貿易
Time Land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持有物業
Top Eagle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Vigorous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渝港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渝港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融資服務
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渝港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	辦公室管理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8. 所 擁 有 附 屬 公 司 權 益 (續)

名 稱	註 冊 成 立 / 註 冊 及 營 業 地 點	已 發 行 及 繳 足 / 註 冊 股 本 面 值	本 公 司 應 佔 股 權 百 分 比		主 要 業 務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iChoice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0 美 元	60	60	投 資 控 股
iFortune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60	60	投 資 控 股
Ablelink Investment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00 美 元	69.87	—	證 券 投 資
Global Palac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 香 港	1,000 美 元	69.87	50.06	持 有 物 業
Qualipak Development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0,000 美 元	69.87	50.06	投 資 控 股
Qualipak Fortune Inc.*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 中 國	10,000 美 元	69.87	50.06	製 造 手 錶 盒、 禮 物 盒、 眼 鏡 盒、 手 提 袋 及 錢 包
Qualipak Manufacturing (China)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69.87	50.06	投 資 控 股
確 利 達 包 裝 實 業 有 限 公 司	香 港	普 通 股 100 港 元 無 投 票 權 遞 延 股 份 22,303,857 港 元	69.87	50.06	手 錶 盒、 禮 物 盒、 眼 鏡 盒、 手 提 袋、 錢 包 及 陳 列 組 合 之 貿 易
Qualipak Nominee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1 美 元	69.87	50.06	提 供 代 理 人 服 務
Qualipak Production Inc.*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 中 國	10,000 美 元	69.87	50.06	製 造 手 錶 盒、 禮 物 盒 及 陳 列 組 合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18. 所 擁 有 附 屬 公 司 權 益 (續)

名 稱	註 冊 成 立 / 註 冊 及 營 業 地 點	已 發 行 及 繳 足 / 註 冊 股 本 面 值	本 公 司 應 佔 股 權 百 分 比		主 要 業 務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Winning Hand Management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 中 國	1 美 元	69.87	50.06	持 有 物 業
永 同 威 有 限 公 司	香 港	2 港 元	69.87	50.06	持 有 物 業
Worthwel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 屬 處 女 群 島	50,000 美 元	69.87	50.06	投 資 控 股

除 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該等附屬公司並非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上表列載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成為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過於冗長。

19. 所 擁 有 一 間 共 同 控 制 機 構 權 益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應 佔 資 產 淨 值	<u>5,304</u>	<u>4,660</u>

共同控制機構之詳情如下：

名 稱	業 務 架 構	註 冊 及 營 業 地 點	擁 有 權	百 分 比		主 要 業 務
				投 票 權	分 佔 溢 利	
青 島 海 信 網 絡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35	40	35	買 賣 及 製 造 軟 件 產 品

上述共同控制機構並非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並透過附屬公司持有。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20. 所 擁 有 聯 營 公 司 權 益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重 列)
應 估 資 產 淨 值：		
上 市 投 資	628,559	614,415
收 購 之 負 值 商 譽	(5,041)	(5,567)
	<u>623,518</u>	<u>608,848</u>
聯 營 公 司 上 市 股 份 之 市 值	<u>136,500</u>	<u>76,440</u>

於 以 往 年 度 因 收 購 聯 營 公 司 產 生 而 入 賬 列 作 所 擁 有 聯 營 公 司 權 益 之 負 值 商 譽 數 額 如 下：

	本 集 團 千 港 元
成 本：	
年 初 及 年 底：	
如 前 呈 列	9,275
往 年 調 整 (a)	(2,462)
	<u>6,813</u>
重 列	<u>6,813</u>
累 積 確 認 為 收 入：	
年 初：	
如 前 呈 列	1,738
往 年 調 整 (a)	(492)
	<u>1,246</u>
重 列	<u>1,246</u>
年 內 確 認 為 收 入	<u>526</u>
於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u>1,772</u>
賬 面 淨 值：	
於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u>5,041</u>
於 二 零 零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重 列)	<u>5,567</u>

負 值 商 譽 乃 按 年 率 10% 以 直 線 基 準 於 綜 合 損 益 賬 確 認。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所擁有聯營公司權益 (續)

附註：

- (a) 誠如財務報告附註2進一步闡述，本年度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該會計政策之轉變導致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少1,096,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股東應佔虧損淨額減少52,000港元，而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之綜合保留溢利分別減少1,096,000港元及1,148,000港元，詳情載於綜合股權變動表。

主要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	百慕達	34.25	34.25	投資控股
高捷資產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34.25	34.25	物業發展
Asset Class Developments Limited	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34.25	34.25	物業買賣
溢群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34.25	34.25	物業投資
Best View Limited	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34.25	34.25	持有物業
E-Tech Services Limited	公司	香港	34.25	34.25	物業管理
Gold Region Developments Limited	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34.25	34.25	物業買賣
興新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34.25	34.25	物業投資
Honway Limited	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34.25	34.25	投資控股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所擁有聯營公司權益 (續)

名稱	業務架構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主要業務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幸聯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34.25	34.25	物業買賣
Mainland Sun Limited	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34.25	—	物業投資
Pencester Properties Limited	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34.25	34.25	物業買賣
渝太(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中國	34.25	34.25	投資控股
渝太財務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34.25	34.25	融資服務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成為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份之本集團聯營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聯營公司之詳情將過於冗長。

主要聯營公司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之綜合經營業績及綜合財政狀況之摘要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年度經營業績：		
營業額	<u>105,640</u>	<u>153,445</u>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u>28,405</u>	<u>23,31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		
非流動資產	2,631,814	2,574,468
流動資產	108,464	124,843
流動負債	(412,268)	(229,050)
非流動負債	(492,801)	(676,349)
資產淨值	<u>1,835,209</u>	<u>1,793,912</u>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所擁有聯營公司權益 (續)

一九九七年，本集團擁有34.25%權益之聯營公司曾向一項物業發展項目之承建商索償，並就工程延期完成及出現之問題於付予承建商之付款中扣減約11,000,000港元。此外，亦就最後之訂約數額約1,700,000港元出現爭議。承建商拒絕有關索償要求，並向聯營公司反索償22,300,000港元，包括算定損害賠償、上述爭議之訂約數額及損失。有關案件有待排期聆訊。該聯營公司之董事基於其法律顧問之意見，相信該聯營公司可就該訴訟作有力抗辯，並因此概無就因該訴訟所產生之賠償(不包括相關之法律及其他成本)作出任何撥備。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考慮所獲得之專業意見後，董事認為，該聯營公司就該爭議之預計法律費用所作出之7,100,000港元撥備(二零零二年：7,400,000港元)乃屬足夠。

21. 可換股債券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無抵押及計息	71,860	99,700
減值撥備	(9,360)	(21,700)
	<u>62,500</u>	<u>78,000</u>
減：列作流動資產之數額	(10,500)	(53,000)
列作非流動資產之數額	<u>52,000</u>	<u>25,000</u>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股份於美國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urities Dealers Over-the-Counter Bulletin Board Market買賣之騰圖國際公司(「騰圖」)訂立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購買協議。根據該協議，騰圖向本集團按面值發行1,500,000美元之債券，而該債券須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到期日」)償還，並以毋須代價之方式向本集團發行1,500,000份可以每股1美元至4美元不等之價格兌換為騰圖股份之認股權證。兌換價視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及其後屆滿三週年之日期間之行使時間而定。可換股債券須按相等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最優惠借貸利率加2厘之年利率支付利息。於到期日時，騰圖向本集團合共償還300,000美元，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新協議向本集團發行1,200,000美元新浮息可換股債券，其中200,000美元須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一日償還，其餘1,000,000美元則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償還。該浮息可換股債券須按相等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之最優惠借貸利率加2厘之年利率支付利息，並賦予本集團按預先釐定之換股價(範圍為每股0.5美元至1.5美元之間)將全部或部份未償還款額轉換為騰圖之股份。

此外，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收購非上市可換股票據。該等非上市可換股票據由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發行，按由5厘至7厘不等之年利率計算利息，並授權持有人按事先釐定每股0.028港元至1.2港元不等之兌換價將全部或部份未償還之本金額兌換為該等上市公司之股份。

往年所作之減值撥備乃過去就部份可換股債券及票據作出，以將其賬面值減至估計可收回之數額。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22. 其 他 投 資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上市股份投資：		
香港	371,852	258,547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	76
	<u>371,852</u>	<u>258,623</u>
按市值	371,852	258,623
減：列作流動資產之數額	(371,852)	(212,749)
	<u>—</u>	<u>45,874</u>

於批准財務報告當日，本集團其他投資之市值約為488,480,000港元。

23. 應 收 貸 款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無抵押：		
非流動	4,000	—
流動	364,962	212,520
	<u>368,962</u>	<u>212,520</u>

24. 存 貨

	本 集 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原料	20,981	20,327
在製品	11,471	12,085
製成品	9,793	11,687
	<u>42,245</u>	<u>44,099</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入賬(二零零二年：無)。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應收貿易款項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3,131	9,497
31至60日	6,970	4,494
60日以上	7,636	9,588
	<u>27,737</u>	<u>23,579</u>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平均為60日。

26. 應付貿易款項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198	6,318
31至60日	4,539	4,272
60日以上	4,983	4,426
	<u>17,720</u>	<u>15,016</u>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27. 應付租購合約

本集團租用部份辦公室設備，作為日常業務運作。該等租約為融資租約。

於結算日，根據租購合約日後最低應付款項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最低	最低	最低	最低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二 零 零 三 年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千 港 元	千 港 元	千 港 元
須於下列期間繳付之金額：				
一年內	—	13	—	9
第二年	—	13	—	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	—	4
	<u>—</u>	<u>31</u>	<u>—</u>	<u>22</u>
最低應付融資租約款項總額	—	31	—	22
日後之融資費用	<u>—</u>	<u>(9)</u>		
應付融資租約款項淨額總額	—	22		
列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u>—</u>	<u>(9)</u>		
長期部份	<u>—</u>	<u>13</u>		

28.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行100,0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予Timmex Investment Ltd. (一家由本公司董事張松橋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該等票據之到期日為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按年利率5厘計算利息，並可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及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分別按兌換價每股0.10港元(或會調整)、每股0.11港元(或會調整)，及每股0.12港元(或會調整)，兌換為本公司新普通股。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加速 稅務折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1,394	61	1,455
年內於損益賬支銷之遞延稅項	(672)	—	(67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	<u>722</u>	<u>61</u>	<u>783</u>
	二零零二年		
	加速 稅務折舊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94</u>	<u>61</u>	<u>1,455</u>

本集團有於香港產生之稅務虧損130,96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86,249,000港元)可供使用以對銷產生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此等虧損乃來自長期虧損之附屬公司，故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機構未匯出盈利之稅項，由於該等款額匯出時，本集團並無額外的稅項負債，故並未確認重大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二年：無)。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並無附有任何所得稅之後果。

30. 股本

股份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50,000,000,000股	<u>5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8,453,321,700股	<u>84,533</u>	<u>84,533</u>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30. 股 本 (續)

購 股 權

年內，本公司根據已屆滿之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年初	年內屆滿	年終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購股權之 有效期	購股權 之行使期	購股權 之行使價 港元 **
董事							
張松橋	10,000,000	(10,000,000)	—	24/3/2000	24/3/2000至 23/9/2000	24/9/2000至 18/10/2003	0.144
袁永誠	8,000,000	(8,000,000)	—	24/3/2000	24/3/2000至 23/9/2000	24/9/2000至 18/10/2003	0.144
林曉露	10,000,000	(10,000,000)	—	24/3/2000	24/3/2000至 23/9/2000	24/9/2000至 18/10/2003	0.144
梁啟康	6,000,000	(6,000,000)	—	24/3/2000	24/3/2000至 23/9/2000	24/9/2000至 18/10/2003	0.144
其他僱員*							
總計	199,000,000	(199,000,000)	—	24/3/2000	24/3/2000至 23/9/2000	24/9/2000至 18/10/2003	0.144
	<u>233,000,000</u>	<u>(233,000,000)</u>	<u>—</u>				

*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列作「持續性合約」之僱傭合約所聘用之僱員。

** 購股權之行使價或會因供股或紅利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相似變動而調整。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購股權計劃。

認 股 權 證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按每份0.02港元之價格發行1,312,586,000份認股權證。該等認股權證之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期間，按每股0.09港元之價格(或會調整)認購本公司新股份最多達118,132,740港元。認股權證持有人在認股權證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到期為止並無行使認購權，故該等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已經失效，有關認股權證於其後亦不再有效。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年內及去年之儲備數額及儲備變動呈列於財務報告第23頁之綜合股權變動表。

本公司

	附註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認股權證 認購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840,629	839,108	25,674	(1,250)	1,704,161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9,454)	(9,454)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840,629	839,108	25,674	(10,704)	1,694,707
認股權證屆滿		—	—	(25,674)	—	(25,674)
本年度溢利淨額		—	—	—	31,833	31,833
建議末期股息	13	—	—	—	(16,907)	(16,907)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0,629	839,108	—	4,222	1,683,959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原為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於一九九三年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所進行重組時為收購而發行之股份面額之差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之規定，在若干情況下，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a) 除稅前溢利／(虧損)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流出)淨額對賬：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除稅前溢利／(虧損)		126,781	(132,395)
調整：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一間共同控制機構		(1,215)	5,325
聯營公司		(22,934)	(6,751)
利息收入	5	(29,451)	(29,832)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5	(1,153)	(1,798)
計入收益之負值商譽	5	(8,281)	(6,771)
認股權證認購儲備於到期時確認為收入	5	(25,674)	—
呆賬撥備淨額	6	4,343	71,495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6	6,332	500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6	(91,116)	58,797
出售其他投資之虧損／(收益)	6	17,214	(951)
計作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6	—	3,683
可換股票據減值撥備撥回	6	(2,34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7	(4,000)	—
存貨撥備	7	—	6,957
折舊	7	12,126	12,152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	7	(99)	184
融資成本	8	5,313	12,199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經營虧損		(14,154)	(7,206)
存貨減少／(增加)		1,854	(12,406)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8,501)	78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746)	6,638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103	(699)
有抵押應付票據及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減少)		2,794	(6,161)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		2,704	909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177	610
應計費用減少		(677)	(6,990)
已收客戶按金增加／(減少)		(1,134)	1,585
經營所得現金		(17,580)	(22,933)
已繳香港利得稅		(2,415)	(1,247)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9,995)	(24,180)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續)

(b)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本集團就二零零一年出售附屬公司分別收取130,0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之金額。就出售事項應付之總代價為230,398,000港元。

(c) 限制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本集團之若干定期存款已用作抵押向本集團授出之銀行信貸，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5。

33. 經營租約安排

(a) 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財務報告附註16)，租期約為一年。租約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按當時市況就定期租金調整作出撥備。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且於下列期間內屆滿之應收租客日後最低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03	546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403
	<u>403</u>	<u>949</u>

(b) 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其若干製造廠房、寫字樓物業及宿舍，租期約為一年。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且於下列期間內屆滿之應付日後最低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1,048</u>	<u>2,476</u>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承擔

除上文附註33(b)所述之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關收購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	—	342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承擔(二零零二年：無)。

35. 銀行融資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乃由下列各項抵押作擔保：

- (a) 以本集團8,06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044,000港元)定期存款所作之抵押；
- (b) 本集團價值77,77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9,948,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及若干固定資產；及
- (c)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確利達國際作出之公司擔保。

36. 或然負債

(a) 於結算日，並無於財務報告內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給予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擔保*	—	—	488,080	493,076

* 於結算日已使用之銀行信貸為80,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36. 或然負債

- (b) 本公司附屬公司確利達國際之若干附屬公司與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上年度稅項計算方法進行磋商。稅務局現要求該等附屬公司提供詳細資料及解釋。確利達國際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乃按有效理據編撰上年度之稅項計算方法。

根據Chuang Hing Limited(「CHL」)、互聯控股有限公司(「互聯控股」)與確利達國際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十四日訂立之賠償保證契據(詳情載於確利達國際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十五日刊發之售股章程附錄五「其他資料」一段)，CHL及互聯控股與確利達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確利達集團」)協定，CHL及互聯控股將共同及個別向確利達集團各公司因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七日或之前所賺取或應計之溢利或收益所引致之稅項作出賠償保證。

經考慮上述因素後，確利達國際董事認為毋須就任何額外稅務負債作出任何撥備。

37. 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千 港 元
向主要股東支付有關寫字樓物業之租金支出	(i)	935	1,700
向聯營公司收取有關寫字樓物業之租金收入	(ii)	—	766
向關連公司支付之利息支出	(iii)	<u>5,000</u>	<u>5,000</u>

附註：

- (i) 租金支出按本集團佔用中渝實業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者租用之寫字樓物業之面積計算成本價。本公司董事張松橋先生擁有本公司主要股東中渝實業有限公司之實際權益。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亦屬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 (ii) 租金收入按該聯營公司佔用向中渝實業有限公司租用之寫字樓物業之面積計算成本價。
- (iii) 向關連公司支付利息開支乃有關於二零零一年發行予本公司董事張松橋先生實益全資擁有之Timmex Investment Ltd.之可換股票據。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屬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財務報告附註

二 零 零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38. 結算日後事項

- (i)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二日及二月十八日，本集團在市場上向獨立第三者以每股0.17港元之價格出售共400,000,000股確利達國際（於聯交所上市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股份。緊隨此項交易後，本公司於確利達國際之股權由69.87%減至59.71%。上述出售事項之收益約達22,000,000港元。
- (ii)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日，本公司附屬公司Joystar Limited獲發總共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美元之Hennabun Management Inc.（「HMI」）股份，現金代價為100,000,000港元。HMI為一間在聯交所上市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該交易導致本集團於HMI持有約20.56%股權。

39. 比較數字

如財務報告附註2所詳述，由於在本年度採納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故此已修訂會計處理方法及載於財務報告之若干項目及結存之呈報方式，以符合新規定。因此，已經作出若干前年調整並將若干比較數字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40. 財務報告之批准

本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批准。